首都师范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现实表现函调表

<table>
<tr><td>姓　名</td><td></td><td>政治面貌</td><td></td><td>身份证号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录取院系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录取专业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现学习或工作单位
（应届本科毕业生填写本科所在学校及学院，
往届生如没有工作单位请填无）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何时、何地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
（如没有请填无）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>审查意见</td><td colspan="5">请从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、档案审查情况等方面对该同志进行考察评价。

是否合格：□是　　□否

负责人签字：

现实表现出具单位：（公章）

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

注：应届本科毕业生由本科学校所在学院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；

往届生（有工作单位）：由本人工作单位的人事、政工部门负责人或本人档案管理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；

往届生（无工作单位）：由本人档案管理部门、街道办事处或乡镇相关部门负责人开具并加盖公章。